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

承辦人：陳淑麗

電話：037-332147

傳真：037-367213

電子郵件：suli0915@ems.miaoli.gov.tw

351

頭份市水源路417巷13號

受文者：社團法人苗栗縣康復之友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2月10日

發文字號：府社障字第1060023136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社家署來文、身心障礙者申請ATM跨行提款手續費減免跨行提款手續費減免作業問答集

主旨：函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有關金融機構於106年1月1日起提供身心障礙者ATM跨行提款手續費減免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6年2月7日社家障字第1050121759號函辦理。
- 二、檢附銀行公會擬具「身心障礙者申請ATM跨行提款手續費減免作業問答集」（如附件）供參，如有相關疑問請逕洽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窗口查詢，聯絡電話：(02) 89689669。

正本：身障社團、身障機構、本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本府社會處(含附件)

縣長 徐耀昌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函

地址：115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
12樓

傳 真：(02)26531775

承辦人及電話：簡靜怡(02)26531853

電子郵件信箱：sfaa0165@sfaa.gov.tw

受文者：苗栗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2月7日

發文字號：社家障字第10501217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金管會有關身障者ATM跨行提款手續費減免.tif、身心障礙者申請ATM跨行提款手續費減免跨行提款手續費減免作業問答集.pdf)(1050121759-1.tif、1050121759-2.pdf)

主旨：函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有關金融機構於106年1月1日起提供身心障礙者ATM跨行提款手續費減免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年12月23日金管銀國字第10500991492號函辦理。
- 二、檢附銀行公會擬具「身心障礙者申請ATM跨行提款手續費減免作業問答集」（如附件）供參，如有相關疑問請逕洽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窗口查詢，聯絡電話：(02) 89689669

正本：各縣市政府(含六都)、全國性身心障礙福利團體

副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本署身心障礙福利組

2017-02-07
交 15:55:33 章

身心障礙者申請 ATM 跨行提款手續費減免作業問答集

Q1、身心障礙者透過 ATM 跨行提款手續費減免方案為何？

答：依金管會規定，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金融機構對身心障礙者透過 ATM 跨行提款給予手續費減免，每人於每家金融機構以 1 個帳戶為限，每月有 3 次 ATM 跨行提款免手續費。

Q2、金融機構應如何確認身心障礙者之身分？

答：身心障礙者臨櫃申請應提出主管機關所核發之身心障礙證明或身心障礙手冊。

Q3、優惠次數如何計算？

答：每人於每家金融機構以 1 個帳戶為限，每月得享有 3 次 ATM 跨行提款免手續費。每月累計以 3 次為限，不併入其他手續費優惠計算。優惠計算週期為每月 1 日至當月月底止。

例如：客戶 1 月 28 日向金融機構提出申請，則至 1 月 31 日止客戶得享有 3 次 ATM 跨行提款免手續費，2 月 1 日起另計 3 次優惠次數。

Q4、當月未使用之優惠次數，可否累積至下月使用？

答：否。

Q5、身心障礙者申請時應提供哪些文件？

答：身心障礙者應至原開戶分行申請，檢附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正本、申請減免帳戶之存摺及原留印鑑。若委託他人代辦，受委託之他人另應檢附個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及委託授權書。

Q6、申請後何時生效？

答：當日申辦當日生效。

Q7、如何判斷身心障礙證明/手冊之有效期限？

答：

(一)身心障礙證明之有效期限註記於「有效期限」欄位，最長為 5 年。

(二)身心障礙手冊之有效期限註記於「重新鑑定日期」欄位，若「重新鑑定日期」欄位為空白或加註永久有效、無須重新鑑定，因其應於 108 年 7 月 10 日前完成換證，故有效期限應註記為 108 年 7 月 10 日。

Q8、可否更換約定帳戶？

答：可以。更換約定帳戶當月，新舊帳戶之每月優惠次數合併計算。

Q9、身心障礙證明文件若逾期？

答：客戶須於身心障礙證明文件之效期屆期前，至往來金融機構辦理效期變更，逾期即終止優惠，俟提供有效身心障礙證明文件辦理異動手續後，方提供優惠。